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李婷妮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電子信箱：1002983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101044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1010449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美國在台協會辦理「2023科技女孩計畫」活動資訊，
請貴校鼓勵符合資格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0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47225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疑問請洽美國在台協會曹小姐，電話：02-2162-2663，Email：tsaovhl@state.gov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(含附件)

